

西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我们紧扣高质量发展主题，不断深化主动公开内容。全年共发布区政府及区政府办公室文件 18 份，政策解读 9 篇，政务信息 912 条，确保信息公开的全面、及时和准确。

(二) 依申请公开：我们严格遵循《条例》规定，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本年度，共处理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30 件，均予以及时答复，答复率达到 100%，有效保障了公民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三) 政府信息管理：我们进一步完善了信息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和信息公开审查等配套制度，建立健全了发布审查、保密审查动态调整、责任追究等机制。确保所发布的政府信息合法、准确、全面，坚持“应公开尽公开”的原则。同时，定期对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进行监测和排查，及时发现问题并督促整改，确保信息发布的规范性和严肃性。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我们加强了对各单位政务新媒体的监测和管理，圆满完成了全国政务新媒体信息报送备案工作。进一步规范了政务新媒体的开设、备案和注销程序，确保实际情况与系统备案信息一致。通过不断提升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的建设水平，增强了政务公开的透明度和公信力。

(五) 监督保障：我们建立健全了政务公开监督机制，制定并印发了相关通知和流程图，明确了信息报送流程、主管单位职责、审查程序和责任、公开内容等要求。进一步规范了政府网站的建设和管理，提高了区政府网站的整体运营水平和服务质量。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5	5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5	0	0	0	0	0	3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2	0	0	0	0	0	12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	0	0	0	0	0	1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4	0	0	0	0	0	4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0	0	2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16	0	0	0	0	0	16	
(七) 总计	35	0	0	0	0	0	35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1	1	0	0	2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主要问题包括：一是政务公开在标准化、规范化方面仍有待进一步提升；二是政务网站的管理与运营需持续加强，特别是在精准推送政策信息方面还需不断改进。

针对上述问题，我们将采取以下措施：首先，进一步提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将其纳入总体工作布局，明确为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与业务中心工作同规划、同部署、同落实。其次，加强干部队伍业务培训，不断提升开展政务公开信息工作的能力和水平。最后，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认真对待并妥善处理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以政务公开为契机，推动我办整体工作实现高质量发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年度我办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